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成都宏达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竞得SLP-(2009)-001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投资金额和比例（占投资标的总股本的比例）：71,497.44 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标的——由于法规政策调整、市场价格波动、供求关系变化、行业竞争影响、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该投资标的具有一定的或有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宏达股份或公司）控股 95%的子公司成都宏达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宏达置成）参与了双流县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并以 71,497.44 万元的价格竞得 SLP-(2009)-001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11 月 21 日发出，会议于 11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沧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成都宏达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因本次投资额度超过了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审批权限，故本次投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投资主体介绍

宏达股份控股子公司宏达置成注册资本：5.00亿；注册地址：双流县东升镇西南巷28号；法定代表人：王世明；公司持股比例为95.00%，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00%；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审批的合法项目（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达置成竞得的SLP-(2009)-001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如下：

- 1、地块位置：华阳街道广福社区、万安镇东林村、梁山村
- 2、地块面积：249.12亩；
- 3、土地用途：住宅兼容商业；
- 4、成交金额：71,497.44万元人民币；
- 5、使用年限：70/40年
- 6、地块主要规划指标要求：容积率： ≤ 5.0 ；建筑密度： $\leq 25\%$ ；；绿地率： $\geq 25\%$ 。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主要目的是为发展公司房地产业务，提高行业市场竞争能力，进而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本次交易尚需提请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由于房地产市场受法规政策、宏观经济、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经营风险。宏达置成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

六、涉及关联交易

此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1月24日